

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于2022年2月25日15:00，在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六路17号五座3301-3310室福能厅，以电话会议和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2月23日以电子信息等书面形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

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其中以电话会议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监事1人，为赵洪涛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奕扬先生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全体监事经投票表决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求，保证业务顺利开展，公司（含全资、控股子公司）在申请银行授信（主要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项目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、信用证、票据等）及日常经营需求时提供对外担保，预计2022年度上述类型对外担保总额上限为人民币165,000.00万元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（2020年度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对2019年度和2020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，相应对2019年度和2020年度合并利润表、2019年度和2020

年度的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进行了追溯调整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获得通过。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2 月 25 日